



最高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 年 7 月 9 日

發稿單位：書記官長室

最高檢察署今日成立「查察賄選及暴力督導小組」，109 年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機制正式啟動。

今(9)日上午 10 時法務部蔡部長及江檢察總長、臺灣高等檢察署王檢察長、警政署陳署長、調查局呂局長、廉政署鄭署長，共同為 109 年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之「查察賄選暴力督導小組」舉行揭牌儀式，正式展開選舉查察工作，各地方檢察署「查察賄選暴力執行小組」亦同步成立。

有鑑於本次選舉之重要性，法務部於今(108)年 3 月即通函各機關應及早評估規劃期前查察賄選具體作為等相關事宜，並請各級檢察署注意各政黨提名作業等訊息，接獲犯罪情資，應及時查辦、以端正選風。並於 6 月函頒查賄工作綱領，要求各機關以一個核心目標、三個基本方針、六大重點工作之策略，積極偵辦以金錢、暴力、假訊息等不法行為介入選舉。反賄選宣導將利用網路宣導，成立雲端反賄數位平台，將隨時代潮流，結合檢、警、調、廉政機關善用現代科技，各地檢署將成立科技偵查指揮中心，透過團隊辦案精神，跨區跨機關共同合作。

本署於 5 月函請臺灣高等檢察署為嚴防境外資金以地下通匯或其他非法方式入境，介入影響選舉，應即規劃執行定期掃蕩行動，以查緝不法並發揮嚇阻效果，以維持金融秩序之健全並淨化選舉。

為淨化選前治安，內政部警政署 1 月已成立專門小組，培訓

相關人力並設立相關設備，3月份進行「專案性雷霆掃黑」，5月再度聯合臺高檢發動「全國同步掃黑行動專案」，採取鎖定犯罪組織、查緝非法槍械及追查地下通匯不法洗錢之「三位一體」策略強力查緝。共檢肅組織犯罪成員397人；查獲非法槍械80枝；地下匯兌6件19人，清查通匯金額逾新臺幣2億8,000萬元，成效卓著。未來針對影響選舉的事件，警政署會要求縣市警察局配合調查局各處站，在各地檢署檢察官指揮下，通力合作，不會讓賄選、賭盤、假訊息影響選舉結果，讓賄選的人沒有僥倖的餘地。

調查局已於5月成立選舉查察專案小組、假訊息及地下匯兌查察小組，針對賄選、假訊息、境外資金等嚴加查察，並遵守行政中立、依法行政。

廉能政府及公正選舉是民主政治健全發展最重要的基石，各查察機關將不問對象、黨派、身分、地位，本著「有聞必查」、「有據必辦」的態度，秉持「無底線」、「無上限」、「無時限」的原則與決心，積極主動展開查察行動，遏止賄選、暴力及假訊息等不法犯行，達成淨化選風、選賢與能的目標。

部長呼籲全民配合政府，共同查察賄選，杜絕買票、賣票的行為，讓這次選舉是一個公正、公平、乾淨的選舉，相信在部長督導及檢警調廉政各單位共同努力合作之下，會交出漂亮的成績單。